

证券代码：870162

证券简称：荣意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荣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劲毅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27,95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1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实际和股本结构，为保障公司未来经营活动运营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赢利能力，确保公司长期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年末结存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到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劲毅先生、陈学志先生、袁洪勇先生、唐未东先生、郑清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告编号：2019-010），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核查，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且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董事的任职资格要求。

本次提名的董事中，李劲毅先生、陈学志先生、袁洪勇先生为连选连任董事，唐未东先生、郑清湖先生为新任董事，其中新任董事的任职经历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广东荣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袁群香女士、周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吴强敏先生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候选人均为连任提名。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经核查，新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且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监事的任职资格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9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晓峰、徐芳

（三）结论性意见

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认为，广东荣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历维永盛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荣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荣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